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
分局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部门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部门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部门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部门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部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部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部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部门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部门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部门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 1、负责建立健全生态环境制度，贯彻预算国家和自治区生态环境政策、规划。
- 2、负责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
- 3、负责监督管理自治区减排目标的落实。
- 4、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
- 5、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
- 6、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
- 7、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
- 8、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工作。
- 9、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
- 10、负责生态环境监察工作。
- 11、统一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
- 12、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规划，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
- 13、完成县委、政府及地区生态环境局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部门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2 个股室，分别是：办公室、综合业务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部门编制数 10，实有人员 15 人，其中：在职 9 人，增加 1 人；退休 6 人，增加 1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93.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3.60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62.09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	31.5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49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04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9.77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1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入总计	193.60	支出总计	193.60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 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移 支付	政府性基金 预算	上级政府性 基金安排的 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 资本经营 预算安排的 转移支付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20.49	20.49	20.49									
208	05		行政事业单 位养老支出	20.49	20.49	20.49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 退休	5.15	5.15	5.1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 出	15.34	15.34	15.34									
210			卫生健康支 出	11.04	11.04	11.04									
210	11		行政事业单 位医疗	11.04	11.04	11.0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 疗	8.75	8.75	8.75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 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 财政 拨款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上 级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上 级 政 府 性 基 金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上 级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 补助	2. 29	2. 29	2. 29									
211			节能环保支 出	149. 77	149. 77	118. 2 6	31. 51								
211	01		环境保护管 理事务	118. 26	118. 26	118. 2 6									
211	01	01	行政运行	118. 26	118. 26	118. 2 6									
211	04		自然生态保 护	31. 51	31. 5 1		31. 51								
211	04	02	农村环境保 护	31. 51	31. 5 1		31. 51								
221			住房保障支 出	12. 31	12. 3 1	12. 31									
221	02		住房改革支 出	12. 31	12. 3 1	12. 3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 31	12. 3 1	12. 31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 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 财政 拨款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上 级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上 级 政 府 性 基 金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上 级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合计	193.60	193.60	162.09	31.51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20.49	20.49	
208	05		20.49	20.49	
208	05	01	5.15	5.15	
208	05	05	15.34	15.34	
210			11.04	11.04	
210	11		11.04	11.04	
210	11	01	8.75	8.75	
210	11	03	2.29	2.29	
211			149.77	118.26	31.51
211	01		118.26	118.26	
211	01	01	118.26	118.26	
211	04		31.51		31.51
211	04	02	31.51		31.51
221			12.31	12.31	
221	02		12.31	12.31	
221	02	01	12.31	12.31	
			193.60	162.09	31.51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193.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93.60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49	20.49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04	11.0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9.77	149.7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1	12.31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193.60	支 出 总 计	193.60	193.6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1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20.49	20.49	
208	05		20.49	20.49	
208	05	01	5.15	5.15	
208	05	05	15.34	15.34	
210			11.04	11.04	
210	11		11.04	11.04	
210	11	01	8.75	8.75	
210	11	03	2.29	2.29	
211			149.77	118.26	31.51
211	01		118.26	118.26	
211	01	01	118.26	118.26	
211	04		31.51		31.51
211	04	02	31.51		31.51
221			12.31	12.31	
221	02		12.31	12.31	
221	02	01	12.31	12.31	
			193.60	162.09	31.51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 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6.76	146.76	
301	01	基本工资	44.15	44.15	
301	02	津贴补贴	52.36	52.36	
301	03	奖金	11.11	11.11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15.34	15.34	
301	10	城镇职工基本医 疗保险缴费	8.75	8.75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 缴费	2.29	2.2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 费	0.45	0.45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2.31	12.3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16		10.16
302	01	办公费	0.79		0.79
302	05	水费	0.09		0.09
302	06	电费	0.29		0.29
302	07	邮电费	0.63		0.63
302	08	取暖费	4.46		4.46
302	11	差旅费	0.90		0.9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3.00		3.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5.18	5.18	
303	02	退休费	5.15	5.15	
303	09	奖励金	0.03	0.03	
		合计	162.09	151.93	10.16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1.51						31.51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31.51						31.51				
211	04	02	农村环境保护	2023年农村环境整治项目	5.91						5.91				
211	04	02	农村环境保护	2023年自治区农村环境整治项目	25.60						25.60				
				合计	31.51						31.51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

单位：万元

三公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00	3.0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3.00	3.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00	3.00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部门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部门 2023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93.6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部门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部门收入预算 193.6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62.09 万元，占 83.72%，比上年预算增加 5.13 万元，增长 3.17%，主要原因是：2023 年农村环境整治项目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31.51 万元，占 16.28%，比上年预算增加 31.51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农村环境整治项目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部门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部门 2023 年支出预算 193.60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62.09 万元，占 83.72%，比上年预算增加 5.13 万元，增长 3.2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项目支出 31.51 万元，占 16.28%，比上年预算增加 31.51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农村环境整治项目增加。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部门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93.6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3.6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49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退休人员经费和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卫生健康支出 11.04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和公务员医疗补助；节能环保支出 149.77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住房保障支出 12.31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部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部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9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2.0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13 万元，增长 3.2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项目支出 31.5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1.51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农村环境整治项目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49 万元，占 10.58%。
2. 卫生健康支出（类）11.04 万元，占 5.70%。
3. 节能环保支出（类）149.77 万元，占 77.36%。
4. 住房保障支出（类）12.31 万元，占 6.3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5.1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61 万元，增长 102.76%，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调增，退休人员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5.3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42 万元，增长 2.82%，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调增。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 年预算数为 8.7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5 万元，增长 13.64%，主要原因是：医保基数调增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2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37 万元，增长 19.27%，主要原因是：医保基数调增

5.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18.2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6 万元，增长 0.1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6.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境保护（项）2023 年预算数为 31.5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1.51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农村环境整治项目增加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 年预算

数为 12.3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54 万元，增长 4.59%，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基数调增。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部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部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62.0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51.9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 10.1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部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2023 年农村环境整治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建【2022】119 号

预算安排规模：5.91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 2023 年农村环境整治项目资金 5.91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二）项目名称：2023 年自治区农村环境整治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建【2022】139 号

预算安排规模：25.6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 2023 年自治区农村环境整治项目资金 25.6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部门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部门 2023 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部门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部门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3.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3.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购置公务用车计划；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公务用车无变化；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0.16 万元，比上年

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无变化。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2023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部门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

2. 车辆 1 辆，价值 18.62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1 辆，价值 18.62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5.15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57.38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2 个，涉及预算金额 31.51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						
项目名称		2023 年农村环境整治项目			项目负责人		任必祥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 总额：	5.91	其中：财 政拨款	5.91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单个农村环境整治村庄数 1 个，项目的实施有效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对提高农村环 境整治起到积极作用。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 置依据	上年完成 值	指标分 值权重	指标赋 分规则	佐证资 料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农村环境 整治村庄 数	≥1	计划标准		8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 料
	质量指 标	项目完工 率	100.00%	计划标准		8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 料
	时效指 标	资金到位 及时率	100.00%	计划标准		8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 料
		经费支付 及时性	100.00%	计划标准		8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 料
		项目完成 时间	2023 年 12 月 30 日前	计划标准		8	直接赋 分	工作资 料
成本指 标	经济成 本指标	项目资金 总金额	≥5.91	预算支出 标准		20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效益指 标	社会效 益指标	保障对村 庄环境整 治及时性	持续保障	历史标准		10	按评判 等级赋 分	工作资 料
	生态效 益指标	对农村环 境持续整 治	有效整治	历史标准		10	按评判 等级赋 分	工作资 料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受益对象 满意度	≥95%	历史标准		10	满意度 赋分	工作资 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						
项目名称		2023 年自治区农村环境整治项目			项目负责人		任必祥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 总额：	25.60	其中：财 政拨款	25.60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单个农村环境整治村庄数 1 个，项目的实施有效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对提高农村环 境整治起到积极作用。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 置依据	上年完成 值	指标分 值权重	指标赋 分规则	佐证资 料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农村环境 整治村庄 数	≥1	计划标准		8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 料
	质量指 标	项目完工 率	100.00%	计划标准		8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 料
	时效指 标	资金到位 及时率	100.00%	计划标准		8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 料
		经费支付 及时性	100.00%	计划标准		8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 料
		项目完成 时间	2023年12月 30 日前	计划标准		8	直接赋 分	工作资 料
成本指 标	经济成 本指标	项目资金 总金额	≥25.6	预算支出 标准		20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效益指 标	社会效 益指标	保障对村 庄环境整 治及时性	持续保障	历史标准		10	按评判 等级赋 分	工作资 料
	生态效 益指标	对农村环 境持续整 治	有效整治	历史标准		10	按评判 等级赋 分	工作资 料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受益对象 满意度	≥95%	历史标准		10	满意度 赋分	工作资 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

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岳普湖县分局

2023 年 03 月 20 日